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00.00万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计4,50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本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17%。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控管理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管理要求，能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符合公司实际运营状况及同行业薪酬情况，2023年度薪酬方案结合了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的市场薪酬行情，综合考虑了公司的业务结构与业绩情况以及职位价值、责任、能力等各项因素，能够调动相关人员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公司稳定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度财务状况、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6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该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173 号）。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7日